

ཀྲུང་གཞི་རྒྱུ་ཁྲིའི་ཡིག་ཆ།

贵南县财政局文件

南财监〔2023〕917号



贵南县财政局

关于2023年度会计评估监督检查结论的通知

贵南县农牧和水利局：

为进一步规范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管理和核算行为，完善财务制度，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根据《海南州财政局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会计评估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南财监评字〔2023〕274号）和《贵南县财政局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会计评估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南财监〔2023〕454号）安排，我局于2023年7月3日-8月15日，委托第三方对你单位开展会计评估监督检查工作，检查结论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全系统共有在编职工123人，其中行政公务员11人，

工勤 2 人，事业人员 110 人；临聘人员 41 人，全系统共有车辆 33 辆；系统财务人员共计 5 人，其中会计 2 人，出纳 3 人。2022 年会计核算执行《政府会计制度》。账务处理实现了会计电算化。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制度的规定，对会计资料进行归档管理。

二、2022 年度主要财务状况

资产、负债及净资产总体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716,268,669.89 元，负债总额 59,111,999.52 元，净资产总额 1,657,156,670.37 元。

（一）资产情况：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合计 1,716,268,669.89 元。其中：流动资产 124,920,316.58 元，非流动资产 1,591,348,353.31 元。

1、货币资金：年末结存余额 29,772,452.88 元，余额全部为银行存款，其中：基本账户 29,772,452.88 元，银行存款日记账、会计账簿与银行对账单一致。

2、零余额用款额度：账面年末余额 12,998,497.29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12,998,497.29 元，账表一致。

3、财政应返还额度：账面年末余额 33,171,494.75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33,171,494.75 元，账表一致。

4、应收账款：账面年末余额 1,542,543.45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1,542,543.45 元，其中：马文辉 610,465.23 元、姚开雪 73,547.00 元、王忠辉 104,878.24、张君一 123,391.00 元、李正宝 26,177.71、马海龙 1,500.00 元、

候毛才让 1,500.00、查以前年度帐 563,084.27 元、贵南县交通局 38,000.00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1,542,543.45 元，账表一致。

5、预付账款：账面年末余额 41,462,925.19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41,462,925.19 元，账表一致。

6、其他应收款：账面年末余额 5,972,403.02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5,972,403.02 元，其中：支农资金 2,182,158.53 元、2012 年游牧民定居工程建设项目 2,030,773.94 元、森多鲁秀麻等九村人饮安全工程 304,538.00 元、2012 年游牧民定居工程奖励补助金 140,000.00 元、人员工资 177,196.78 元、水费 367,421.91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5,972,403.02 元，账表一致。

7、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年末账面原值 119,985,376.27 元，累计折旧 100,018,572.78 元，固定资产年末账面净值 19,966,803.49 元，根据贵单位提供的固定资产卡片，对固定资产进行核实，2022 年 12 月固定资产原值总计 234,464,014.27 元，该单位固定资产账面余额与卡片账余额不一致，固定资产账面原值比卡片账原值少 114,478,638.00 元。

8、在建工程：账面年末余额 1,565,201,888.82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1,565,201,888.82 元，账表一致。

9、公共基础设施原值：账面年末余额 6,179,661.00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6,179,661.00 元，账表一致。

（二）负债及净资产情况：合计 1,716,268,669.89 元，

其中：负债合计 59,111,999.52 元；净资产 1,657,156,670.37 元。

1、其他应交税费：账面年末余额-197,870.56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197,870.56 元；账表一致。

2、应缴财政款：账面年末余额 800,636.86 元，其中：利息 43,609.41 元、其他 -18,784.71 元，水费收入 543,590.85 元，房租 7,700.00 元，水资源费 224,521.31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800,636.86 元；账表一致。

3、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年末余额-195,200.03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195,200.03 元；账表一致。

4、应付账款：账面年末余额 40,874,104.28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40,874,104.28 元；账表一致。

5、其他应付款：账面年末余额 9,600,328.97 元，其中账龄已达三年以上资金：以前年度的 1,452,716.24 元、青海省水利厅 1,500,000.00 元、贵南县住建局 1,100,000.00 元、中鉴认证有限公司 249,780.00 元、马小军 100,000.00 元、青海科兴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107,780.00 元、青海沐鑫水利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36,000.00 元、西宁中冠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51,400.00 元、青海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499,200.00 元、昆明天筑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65,200.00 元、贵南县发改局 622,035.71 元、青海天壹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224,000.00 元、祁常斌 152,600.00 元、海北荣兴水利工程公司 346,000.00 元、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 323,965.18 元；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9,600,328.97 元; 账表一致。

6、长期借款: 账面年末余额 8,230,000.00 元, 其中国
外借款 8,230,000.00 元; 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8,230,000.00
元; 账表一致。

7、累计盈余: 账面年末余额为 1,657,156,670.37 元,
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1,657,156,670.37 元; 账表一致。

(三) 往来款项情况:

1、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1,542,543.45 元; 账龄已达三
年以上资金: 马文辉 610,465.23 元、姚开雪 73,547.00 元、
王忠辉 104,878.24、张君一 123,391.00 元、李正宝
26,177.71、马海龙 1,500.00 元、侯毛才让 1,500.00、查以
前年度帐 563,084.27 元、贵南县交通局 38,000.00 元。往
来款项长期挂账未清理。

2、预付账款: 期末余额 41,462,925.19 元。

3、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5,972,403.02 元; 账龄已达
三年以上资金: 支农资金 2,182,158.53 元、2012 年游牧民
定居工程建设项目 2,030,773.94 元、森多鲁秀麻等九村人
饮安全工程 304,538.00 元、2012 年游牧民定居工程奖励补
助金 140,000.00 元、人员工资 177,196.78 元、水费
367,421.91 元。往来款项长期挂账未清理。

4、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 40,874,104.28 元。

5、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 9,600,328.97 元; 账龄已达
三年以上资金: 以前年度的 1,452,716.24 元、青海省水利
厅 1,500,000.00 元、贵南县住建局 1,100,000.00 元、中鉴

认证有限公司 249,780.00 元、马小军 100,000.00 元、青海科兴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7,780.00 元、青海沐鑫水利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136,000.00 元、西宁中冠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51,400.00 元、青海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499,200.00 元、昆明天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5,200.00 元、贵南县发改局 622,035.71 元、青海天壹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224,000.00 元、祁常斌 152,600.00 元、海北荣兴水利工程公司 346,000.00 元、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 323,965.18 元。往来款项长期挂账未清理。

三、非税收入上缴情况

2022 年度非税收入共计 800,636.86 元。

基本户期初利息 165,109.58 元，本年增加利息 210,137.25 元，本年上缴利息 331,637.42 元，期末未上缴利息 43,609.41 元。非税收入未按时上缴财政国库。

其他-18,784.71 元，水费收入 543,590.85 元，房租 7,700.00 元，水资源费 224,521.31 元。非税收入未按时上缴财政国库。

四、账表核准情况

2022 年账面收入合计为 430,373,219.39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0,573,427.55 元，其他收入 19,775,251.64 元，总账账簿中的收入数据和决算报表中的收入数据一致；

2022 年账面支出合计为 235,755,717.02 元，其中：基本支出 44,833,261.68 元，项目支出 171,405,912.71 元，上缴上级费用 19,516,542.63 元；决算报表支出合计为

509,471,605.52 元，其中：基本支出 27,969,215.72 元，项目支出 481,502,389.80 元，总账账簿中的支出数据和决算报表中的支出数据不一致，账证、账账中的其他数据全都相符。

2022 年预算收入合计为 413,357,616.13 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393,582,364.49 元，其他预算收入 19,775,251.64 元；预算支出合计为 492,650,021.72 元，其中：行政支出 451,140,944.82 元，事业支出 21,992,534.27 元，上缴上级支出 19,516,542.63 元。

五、“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为：公务接待费 30,024.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40.00 元；2022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公务接待费 28,193.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4,591.96 元。“三公”经费账面数：公务接待费 29,693.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4,590.96 元。

六、会计规范管理及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一）2022 年财务资金收支核算基本规范，基本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会计法》和《政府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但存在个别审核不严、不合规等问题；

（二）内部控制机制健全，建立了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有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七、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19,985,376.27 元，累计折旧 100,018,572.78 元，固定资产年末账面净值 19,966,803.49

元。

根据提供的固定资产卡片账，对固定资产进行核实，2022 年 12 月固定资产卡片账原值总计 234,464,014.27 元，固定资产账面余额与卡片账余额不一致，固定资产账面原值比卡片账原值少 114,478,638.00 元。

八、政府采购情况

基本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执行，但也存在个别采购合同签订、原始单据审核不严等问题。

九、检查存在的问题

（一）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

固定资产账面余额与卡片账余额不一致，固定资产账面原值比卡片账原值少 114,478,638.00 元。

以上问题不符合《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第四十五条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国有资产管理信息化的要求，及时将资产变动信息录入管理信息系统，对本单位资产实行动态管理，并在此基础上做好国有资产统计和信息报告工作。

（二）往来款项长期挂账

1、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542,543.45 元；账龄已达三年以上资金：马文辉 610,465.23 元、姚开雪 73,547.00 元、王忠辉 104,878.24、张君一 123,391.00 元、李正宝 26,177.71、马海龙 1,500.00 元、侯毛才让 1,500.00、查以前年度帐 563,084.27 元、贵南县交通局 38,000.00 元。往来款项长期挂账未清理。

2、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5,972,403.02 元；账龄已达

三年以上资金：支农资金 2,182,158.53 元、2012 年游牧民定居工程建设项目 2,030,773.94 元、森多鲁秀麻等九村人饮安全工程 304,538.00 元、2012 年游牧民定居工程奖励补助金 140,000.00 元、人员工资 177,196.78 元、水费 367,421.91 元。往来款项长期挂账未清理。

3、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9,600,328.97 元；账龄已达三年以上资金：以前年度的 1,452,716.24 元、青海省水利厅 1,500,000.00 元、贵南县住建局 1,100,000.00 元、中鉴认证有限公司 249,780.00 元、马小军 100,000.00 元、青海科兴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107,780.00 元、青海沐鑫水利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36,000.00 元、西宁中冠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51,400.00 元、青海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499,200.00 元、昆明天筑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65,200.00 元、贵南县发改局 622,035.71 元、青海天壹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224,000.00 元、祁常斌 152,600.00 元、海北荣兴水利工程公司 346,000.00 元、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 323,965.18 元。

以上问题不符合《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第 36 条，行政单位应当加强对暂存款项的管理，对各种暂存款项应当及时清理、结算，不得长期挂账；《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第 29 条，行政单位应当严格控制暂付款的规模，并及时进行清理，不得长期挂账。

（三）会计科目核算不规范

1、2022 年度事业经费支付交通费均通过差旅费科目核算，记账凭证摘要与会计二级科目名称不一致。如：2022 年

8月31日财水利-0003号凭证、2022年8月31日财水利-0004号凭证、2022年8月31日财水利-0007号凭证。

2、2022年8月31日财水利-0033号凭证，支付谭明录交通费2,328.00元，其中报销370.00元的车辆检测费，计入差旅费科目核算。

3、2022年8月31日财水利-0037号凭证，支付何世军交通费、电话费4,576.12元，其中报销3,771.12元的车辆保险费，计入邮电费科目核算。

4、2022年3月31日财水利-0034号凭证，支付李江差旅费1,115.00元，其中车辆检测费发票370.00元，计入差旅费科目核算。

以上问题不符合《政府会计制度》第二章第十一条规定：“政府会计主体应当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核算，如实反映各项会计要素的情况和结果，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

（四）报销不合规

2022年6月30日财水利-0025号凭证，支付马生元交通费、邮电费、电费2,170.00元，其中报销电费235.00元，后附发票金额为234.61元。

以上问题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十四条规定：“会计机构、会计人员必须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对原始凭证进行审核，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有权不予接受，并向单位负责人报告；对记载不准确、不完整的原始凭证予以退回，并要求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更正、补充。”

十、检查结论

通过检查，你单位基本能够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所提供的财务资料真实的反映了 2022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但存在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往来款项长期挂账、会计科目核算不规范、报销不合规等问题，对以上查出问题要求你单位结合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于 10 月 25 日之前完成整改，并将整改报告及印证资料报送至县财政局财监股 911 办公室。



抄送：档。

贵南县财政局

2023 年 10 月 11 日印发